



公益法治互动。



深入园区开展普法宣传。



持续提升行政复议主渠道作用。

# 黄河明珠 善治有道

——吴忠市加速构建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

## 黄河明珠 善治有道

——吴忠市加速构建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

近年来,吴忠市以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目标,全面落实自治区“15336”工作思路,将法治基因深植政府治理全过程,聚焦四件大事,强化四种能力,统筹推进法治吴忠、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市本级及青铜峡市、红寺堡区、同心县先后获评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青铜峡市入围国家级示范创建地区,并于今年7月圆满完成实地评估。法治建设正成为护航吴忠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强力引擎。

### 聚焦职能转变 强化政府依法履能力

牢固树立“抓法治化营商环境就是抓发展”的理念,积极推进行政职能转变、服务优化、效能提升,推进政务服务全面提质增效。

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打造“易办·吴优”政务服务品牌,完善惠企政策直通车平台功能,推送法规政策。全市1492个办理事项80%以上实现“不见面”办理,90%实现“最

跑一次”,70%实现“全程网办”,近200个高频便民事项实现“马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持续深化减证便民工作。印发《吴忠市证明事项清单》《吴忠市实行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清单》,实现“一业一流程、一证及准营”,95%税费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15类工程项目分类定制审批从拿地到动工全流

程实现提速40%,不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定印发《关于规范行政机关涉企行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十三条措施》,新建园区公共法律服务站2个,园区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站3个,构建“产业园区+工作站”模式为企业提供家门口一站式服务。

### 聚焦制度供给 强化法治护航发展能力

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强化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严格实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持续强化法治服务保障供给。

高质量完成立法计划。市县两级政府及部门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全面完成编制并向社会主动公开,督促责任单位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善用“小切口”破解深层次

问题,出台《关于促进吴忠早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吴忠市城镇居民二次供水管理办法》等。

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全面清理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累计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40件、宣布失效19件,废止政策性文件121件、宣布失效132件。对《吴忠市餐厨垃圾管理办法》等3个规范性文件开展立法后

评估,为后续清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基础。

严把法治审核关口。进一步建立健全程序完备、权责一致、相互衔接、运行高效的合法性审核机制。对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报备的31件规范性文件认真审查及时反馈意见,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

### 聚焦规范执法 强化公正文明执法水平

扎实开展行政执法提升行动,健全监督机制,主动探索创新,提高行政执法效能,不断增强行政执法的权威性和公信力。

开展行政执法事项梳理工作。以权责清单和部门“三定规定”的行政职责为依据,指导各行政执法单位按照“13621+N”工作模式,梳理2820条行

政执法事项并在政府网站公示,确保执法尺度细化量化,裁量边界明晰透明。

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突出“四个聚焦”推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落实落细,着力纠治涉企执法突出问题,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累计收集问题线索60条,移交纪委监委线索12条。设立涉企执法监督联

系点24个,广泛征求意见建议。

开展制度建设先试先行。制定出台《吴忠市“伴随式”执法监督办法》《涉企“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实施方案》《吴忠市行政执法监督与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合作机制(试行)》等制度,常态化推行涉企“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



“综合查一次”联合执法不扰企。

# “八五”巡礼法治筑基 普法春风守护安澜

——吴忠市“八五”普法工作掠影

自“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吴忠市紧紧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将法治宣传教育全面融入法治建设总体布局,构建并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人大监督、政协支持、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人民群众为主体的法治宣传工作机制,推动“八五”普法各项任务有效落实,为现代化美丽新吴忠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2021年以来,吴忠市“1353”基层治理模式等2项经验被司法部推广,“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的实践和探索”等3个案例入选自治区“八五”普法中期十大创新案例,4个单位、4名个人获司法部表彰,12个单位、23名个人获自治区表扬。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正逐渐成为全民自觉,法治惠民不断深化,共建共治共享的法治格局稳步形成。

吴忠2024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法治文化作品创作沙龙

### 高位统筹 构建普法大格局

吴忠市将全民普法作为依法治市的基础性、全局性工作,纳入全市“十四五”规划,实现法治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规划、同推进、同落实。

制度严密、规划科学。市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专题审议《关于在全市公民中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施方案(2021—2025年)》,市人

大常委会通过《关于深入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并加强监督,中期督查测评满意度达95.5%,体现社会高度认可。

组织有力、保障到位。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全面动员部署,明确重点任务,推动责任落实。实现领导干部述职述法、部门法治建设报告“两个全覆盖”。市财政

全额保障普法经费,支持工作高效开展。

创新机制、强化监督。深化“四清单一办法”普法责任制,全区率先印发《吴忠市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方案》,开展履职公开评议并督促整改。创新建立“普法工作提示函”机制,以提示、督办、建议等方式推动各单位高效落实普法责任。

### 精准发力 提升普法高质效

吴忠市紧盯关键内容、重要节点,精准施策,持续提高普法实效。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印发专项实施方案,做到“四个纳入”,用好“六个平台”,推动学习宣传不断

开展“宪法+文化”系列宣传。依托宪法宣传周“1+8”活动,举办法治文化展演、宣讲2000余场,推动宪法宣传常态化、生活化。

推动民法典融入群众生活。组织法律顾问、讲师团、“法律明白人”等开展民法典“法律八进”活动3500余场。推广“调解+普法”模式,依法引导行政争议向行政复议导流。

### 分类施策 精准普法抓关键

针对不同群体需求,突出重点、分类指导,实现普法教育精准覆盖。

紧抓“关键少数”。制定《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制度(试行)》,建立政府常务会、党委(党组)会会前学法机制,政府常务会每月至少1次学法。实现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常态化,“一府一委两院”负责人带头宪法宣誓,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

应诉率达100%。

强化青少年普法。建成8个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中心),推动法律知识融入日常教育。利通区检察院“白杨不小怡逢春”文化品牌获评自治区优秀检察文化品牌。

夯实农村法治基础。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培养骨干3104人,实现每村至少1名骨干。推广

“1+1+3+N”法律服务模式,打造全区首个“法治家园”示范村。妇联、农业农村部门针对农村妇女等群体开展普法,群众学法热情不断提升。

精准服务企业。出台企业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意见,成立“服务企业普法宣讲团”,设立园区法律服务站,开展“法治体检”“民法典进企业”等服务。



学术交流助推法治文化建设。



“典亮生活,墨绘法治”书法展。

### 多维联动 凝聚普法新合力

面对新形势,吴忠市创新载体、多方联动、数字赋能,凝聚普法强大合力。

拓展网络普法阵地。网信部门统筹形成“1+4矩阵化”网络法治宣传格局,推动开设一批栏目、创作一批精品、创设一批载体,实现网络普法从“一家独奏”到“多家合奏”。

构建“三联合”机制。主题活动“联合”,印发《一月一主题法治宣传活动方案》,实现月月有主题、有主场、有主办;队伍“联盟”,成立“八五”普法讲师团和企业宣讲团,开展法律服务“八进”;实践“联动”,坚持司法、执法、调解与普法结合,通过案例发布等开展教育。

打造新媒体普法品牌。实施“普法矩阵”项目,构建“吴忠法治”立体矩阵,8期短视频被司法部采用,2期获“学习强国”转发,1期入选自治区青少年普法优秀作品。市公安局鼓励民警开设自媒体视频号76个,民警李通获评“最具人气”全国正能量职工网络达人。

### 强基赋能 普治融合显成效

推动法治文化阵地提质升级,促进法治元素多元融合,发挥民主法治示范引领作用。

夯实法治文化基础。制定法治文化建设方案,建成4个自治区黄河法治文化带示范项目,3个入选自治区示范阵地,实现县区有法治公园、乡镇有广场、村(社区)有法治文化室。法治文艺节目“送戏下乡”广受群众欢迎。

推动法治文化融合。举办“典亮生活 墨绘法治”书法创作展,深化“非遗+法治”融合,拍摄8部法治宣传片并在国家、自治区媒体展播,将法治融入剪纸、刺绣等作品,提升法治宣传吸引力、传播力。

深化民主法治示范创建。成功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6个、自治区示范11个,有效发挥乡村、社区普法依法治理的示范引领作用。

征程万里风正劲,普法重任再扬帆。吴忠市将再接再厉,推动“八五”普法工作向更深层次、更广领域迈进,努力让法治精神浸润人心、法治力量护航民生,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吴忠、法治吴忠注入不竭动力,绘就一幅善治有道、民生安康的壮丽画卷。



在田间地头开展普法维权宣传活动。